

关于新增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并开展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8月14日起开通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并同时开展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下限（元）
160211	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0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三、优惠费率活动具体内容

1. 优惠时间：无限期，若有变动，本基金管理人或中投证券将另行公告。

2.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其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本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投申购其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投申购其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

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基金原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本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 本基金管理人参加此项优惠活动的基金为以上规定的基金，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

2. 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3. 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

4. 本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95532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1089000

邮编：200082

该活动解释权归中投证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中投证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

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三日